内蒙古凉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凉发改字[2019]215 号

关于《凉城县鸿茅镇生态猪养殖项目建议书》的批　　复

凉城县鸿茅镇人民政府：

你政府报来的《关于凉城县鸿茅镇生态猪养殖项目建议书的申请》（鸿政发 2019[96]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此建议书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凉城县鸿茅镇生态猪养殖项目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150925-03-01-027892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凉城县鸿茅镇小召村。

三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建设生态猪养殖项目，总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。

四、投资情况：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，资金来源拟申请县级自筹及上级配套。

五、建设年限：2020 年 4 月 1 日—2020 年 10 月 30 日。

特此批复。

凉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9 月 9 日